在1+X证书制度试点

重点工作推进（视频）会上的发言提纲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司长 陈子季

2020年8月26日

尊敬的丁秘书长、孙部长、同志们：

“职教20条”实施一年多来，在春兰同志的亲自推动下，在向阳同志亲自协调下，在宝生和孙尧同志的统筹指导下，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高起点实施、高标准推进，形成了部门联动、上下协同、多方配合推进、定期调度推进的工作机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一是建立健全政策制度。**在国务院职业教育部际联席会议的领导下，教育部会同发改委、财政部等十多个部门，印发了试点方案、证书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试点工作指导意见等10多个文件。陆续发布了培训评价组织遴选与监督管理办法、证书考核成本上限设置方案、证书编码规则及参考样式、标准开发指南等，组织开发了学分银行、证书平台并投入运行，基本实现了试点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数字化管理。

**二是组织四批遴选工作。**前三批遴选，发布了73个培训评价组织的92个X证书，累计培训教师17万人次；开展证书培训45.2万人次，其中学生41万人次，社会人员4万人次；因疫情影响，上半年共考核4.7万人次；累计发放证书1.7万张。这个月17—19日，组织了第四批遴选，602家申报主体提交了984个证书，申报数量比第三批翻一番，龙头企业、行业协会学会等积极申报，申报质量进一步提升。

**三是协调解决费用支出难题。一是**委托职教所发布《关于在院校实施的X证书考核成本上限设置方案的公告》，明确规定“2357”考核成本设置上限，即纸笔考试不超过200元/人次、机考300元/人次、一般设备的实操考试500元/人次、特殊设备的实操考试700元/人次。**二是**根据各方反馈的意见，印发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落实在院校实施的X证书考核成本上限设置方案及相关说明的通知》，除转发职教所的上限公告外，还对考核费用核定和支出事项进行了说明，明确“控制总额，核定基线，双方协商，保障运转”的原则，证书考核支出范围和标准，有规定的，就按规定执行，无现成明文规定的，就由培训评价组织与省级试点机构或院校联盟协商确定，最后由省厅组织核定后由院校拨付。同一证书在同一省域内标准统一。同时，对题库建设、组卷、试卷印刷、阅卷、证书印制及发放、考评员劳务、考试系统技术支持与运维、设备调试、考场租赁、考场布置、监考和考务管理费、报名费、耗材、安保等12个具体项目提出了指导核算方法。

**四是指导湖北专项行动计划。**指导湖北省修改完善专项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落实6月11日、7月14日向阳同志主持召开的会议精神，不折不扣对照目标任务细化举措、落实激励措施。本周湖北省政府常务会将进一步研究。截至目前，湖北培训教师5000多人次，到年底预计继续培训6000多人次。

一年多的实践证明，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成果有目共睹，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作为一项新生事物，此项工作还面临着诸多难点和困难，比如有的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主动性不强，在费用支付、教师绩效激励等方面推进不够有力；培训评价组织工作进展不平衡，有的资源投入不足，有的对外宣传不实，或提出要捆绑销售设备，等等。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本次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加强统出协调，持续跟进试点进展，确保1+X证书制度行稳致远。

**一是进一步深刻认识这项工作的重大意义。**一年多来，我们边试点、边研究、边总结，逐渐深化对实施1+X证书制度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大家知道，在经济新常态下，我国职业教育长期积累的人才供给和产业经济对人才的需求之间的结构性矛盾更加凸显，导致职业教育的贡献率备受质疑，促使职业教育必须深化改革。1与X相得益彰，1是根本，X是赋能。具体可以归纳为四“补”。**一是弥补，**将职业技能培训融入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是 1+X 证书制度实施的基本要求，它将有效弥补学校教育与市场脱节、职业院校标准滞后、教学陈旧、师资落伍、现有课程教学资源不足等问题。X证书搭建了社会力量、企业等主体参与职业教育的平台，将职业技能培训引进并融入了职业院校教学体系，又将“倒逼”职业院校在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开发课程与教学内容等环节，更充分地考虑技术技能培训的需要，有助于职业院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实践教学比重。**二是补充，**对“1”的补充，让学生在获得专业技能之外，掌握多种新型职业技能，这就像普通高校学生的辅修专业，能够增强学生的就业竞争力和发展潜力。**三是填补，**职业教育跟不上新技术、新职业、新业态的发展，出现诸多空白领域，“X”证书能够及时、有效地填补职业教育的空白，确保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及时跟上产业市场发展。**四是修补。**在 1+X 证书制度的支持下，职业学校教育与职业技能培训、职前教育和职后培训都被纳入同一个教育体系之中，正规学习与非正规学习、正式学习与非正式学习所获得的成果都被置于同一个评价体系之下，这不仅有利于平衡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的教育资源和比例结构，也将为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现代学徒制提供制度支撑。这就是“X”证书制度对职业教育制度的修补。总之，“X”证书制度，作为一项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制度的重大创新，是提质培优、增值赋能、以外生增量带动内生增量，彰显职业教育类型特色的一项重大举措，具有多重意义和价值。我们必须要下定决心、下大力气，让它发挥最大的效用。

**二是进一步扩大证书专业范围和院校规模。**对于院校来说，具备条件的、有积极性的，都要鼓励积极参与，去年专门印发通知，要求扩大院校参与面，省厅负责通过平台备案，以便掌握总量、调配政策和经费支持，但是，备案不是审批，各省厅不得对申报试点工作设置门槛，要鼓励和保护院校参与积极性。同时，还要大力推动社会人群参加培训考核，充分发挥院校育训结合的职责，要敞开校门承接面向社会人员的证书培训，成为社会人员的培训基地，做到学生群体与社会人群的同步推进，实现能训尽训，应考尽考。

**三是及时落实证书发放。**据反映，去年和今年完成并通过考核的学生中，还有一些至今没有拿到证书。各方要把维护学生权益和服务促进学生就业放在首位，在教育行政部门积极推动的同时，各地各院校要根据新发布的厅函要求，加快落实费用核定与支付。培训评价组织要把证书发放到位，顾全大局，不得强行把证书发放与费用支付问题挂钩。国家开放大学正在加快技术升级，完善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考试报名、在线签发证书等功能，8月底前开放；各培训评价组织要及时上传电子公章，实现证书的在线发放、打印；对需要印制纸质证书的学生，由培训评价组织提供印制和邮寄服务，每个纸质证书收费不超过40元（包括快递费），由学生本人支付。

**四是确保年内完成既定考核规模。**前三批证书院校申报参与学生规模共计约300万人。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院校、培训评价组织要通力协作，克服疫情因素，探索线上线下混合式教育培训，培训评价组织制订并提交9—12月份考核计划安排，按月调度考核任务进展情况。院校要结合本校申报规模，以9月为主，9、10月份进一步强化派送师资参加培训，成为合格的培训师，同步结合教学安排培训内容有机融入，分期分批合理安排培训与考核。省厅对有关总体进度进行协调指导。培训评价组织要加快扩充在线学习资源、进一步扩大学生的机考、线上学习和培训，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五是同步加大培育与监督力度。**培训评价组织入围之后，就要按照规范操作，不是可做可不做，想怎么做就怎么做。我们将严格落实放管服要求，根据培训评价组织遴选管理办法，对培训评价组织及有关证书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对涉及捆绑销售、高收费、考核放水、推进不力等坚决予以清退。根据我们掌握的情况，半年多来，各培训评价组织工作推进情况差距逐步拉开，有的以疫情为借口基本处于怠工状态。我们将对9月上旬仍未在全国及湖北启动师资培训的培训评价组织进行黄牌警告，如还没有及时跟进，将进行摘牌处理，及时补充、吸纳相关领域第四批申报证书来替代。我们还将加快建立培训评价组织行为监督评价系统和评价指标体系，研制数据采集和绩效评价指标，完善培训评价组织退出机制实施路径。另外，我们将针对试点工作重难点问题，启动开展专项课题研究，做好经验总结和理论阐释。

**六是全力支持湖北专项行动。**各培训评价组织要履行关于支持湖北复工复产的承诺，兑现申报的考核规模，积极对接湖北院校加快推进师资培训，按照新发布的厅函要求，尽快启动培训考核工作。湖北省厅要会同发改、财政、人社等部门，积极推动专项行动计划，对培训评价组织和相关院校给予必要的政策指导支持，细化责任、压实任务，助力各地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最后，我代表职业教育战线的同志们表个态：我们一定认真学习贯彻向阳同志的指示和会议精神，务必把1+X证书制度相关工作抓牢做实、做细做好，为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值赋能、彰显职业教育类型特色，喜迎全国职业教育大会召开。

谢谢大家！